

富满油田 F_I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 年 10 月 15 日，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对照《富满油田 F_I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批复要求（阿地环审〔2023〕642 号），对本项目开展自主验收工作。验收组由建设单位、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及 3 名验收专家组成（名单见附件 1）。验收组对现场进行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介绍和验收调查单位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的汇报，并查阅了相关资料。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沙雅县境内。

本项目一期建设仅为钻井工程内容：新钻井 1 口采油井（FY216-H3 井），不涉及集输工程及地面工程。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手续执行情况

2023 年 10 月，河北省众联能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富满油田 F_I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环境影响报告书》；2023 年 11 月 1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以“阿地环审〔2023〕642 号”文予以批复。

本工程于 2024 年 1 月 21 日开工建设，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完工并投入试运行。

项目从立项到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三）投资情况

一期工程实际总投资 4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3 万元，占总投资的 2.86%。

（四）验收范围

本项目一期工程验收范围为 FY216-H3 井钻井工程。

（五）变动情况

依据《关于进一步加强石油天然气行业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19〕910号），结合实际工程情况及环境影响情况，本项目无重大变动。

二、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建设情况

本项目一期总占地面积 17500m²，均为钻井期间钻井井场临时占地。占地主要土壤类型是荒漠风沙土。本项目占地不超过环评预测永久占地面积。施工结束后，管沟覆土回填，回填后夯实，临时占地已基本恢复原有地貌，各场站永久占地区域地表进行砾石压盖处理及硬化处理，管线处铺设草方格防沙固沙。

（二）废气

本项目施工期通过采取道路硬化，洒水抑尘，物料临时堆放和运输须采取篷布遮盖等措施降低施工期扬尘对环境的影响。

（三）废水

钻井期间，钻井废水与钻井泥浆、岩屑一同进入不落地系统进行分离处理，分离后的液相回用于钻井液配制，不外排；酸化压裂返排废水与原油液混装，由罐车拉运至联合站回收；井队生活区设置移动环保厕所，生活污水由山东澄工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使用撬装一体化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用于洒水降尘；

（四）噪声

钻井期间通过采用低噪声、低振动设备，基础减震，加强设备维护，对车辆、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等措施降低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五）固体废物

钻井期间，一开至二开使用膨润土体系泥浆，泥浆在井口采用“振动筛、除砂器、除泥器、离心分离”处理后，排入岩屑池，自然干化后对其进行达标检测，经检测满足《油气田含油污泥及钻井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控制要求》（DB65/T3997-2017）要求，用于铺垫井场；三开至四

开产生的聚磺体系泥浆连同钻井岩屑经随钻不落地收集系统收集后，由巴州山水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塔河南岸环保站）进行无害化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轮台县青山外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负责拉运处置；废机油、废烧碱袋子暂存至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巴州联合环境治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置。

（六）其他措施

2024 年 1 月，中国石油集团川庆钻探工程有限公司新疆分公司 70584 钻井队编制有《FY216-H3 井建设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在阿克苏地区生态环境局沙雅县分局完成备案，备案编号：652924-2024-006-L；由项目主要负责人按照应急预案中的要求定期组织职工学习并进行演习。

三、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一）无组织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FY216-H3 井四周监测点位，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最高浓度均满足《陆上石油天然气开采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39728-2020）中边界污染物控制要求；硫化氢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新扩改建项目控制指标要求。

（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FY216-H3 井昼间、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一）土壤

验收监测期间：FY216-H3 井厂界内外常年下风向土壤监测结果与厂界外常年下风向土壤检测结果均在同一范围内，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GB 36600-2018）中表 1 及表 2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第二类用地筛值要求。

项目建设及运行期间，污染物达标排放，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满足相关标准要求，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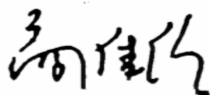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满油田 F1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一期）履行了环保“三同时”制度，按照环评及环评批复的要求建设，落实了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及污染防治措施。验收组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期要求

- 1、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增强风险防范意识，定期巡检；
- 2、不断完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加强日常宣贯和演练，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成员：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塔里木油田分公司富满油田满深-果勒东区块初步开发方案（一期）、富满油田跃满-富源-富源Ⅲ区块产能建设方案（一期）、哈拉哈塘油田开发调整方案（一期）、轮南油田轮南3井区 T110 油藏开发方案地面工程（一期）、塔中 10 油田塔中 40 井区下泥岩段油藏开发方案（一期）、塔中 I 号气田 III 区产能建设实施方案（一期）、英买力潜山油田周缘区块初步开发方案项目（一期）、富满油田 F112 断裂带初步开发方案（一期）、哈拉哈塘油田塔河北奥陶系油藏开发调整方案地面工程（一期）、轮古油气田开发调整方案（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评审会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位/职称	身份证号	联系方式	签名
1	商佳俭	产能建设事业部	科长/工程师	652801198702126118	18699632277	商佳俭
2						
3	贺华	新疆生态环境保护协会	高工	650108197903250019	13999998252	贺华
4	林鸣	新疆盛源祥和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652901198305060026	18690169369	林鸣
5	黄典典	原新疆环境监测总站	高工	650102197708094526	18099122855	黄典典
6	杨坤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2126199402250414	18799746885	杨坤
7	伏宝利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20522199305283518	13209010330	伏宝利
8	张凡	新疆水清清环境监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610724200012032536	13209967734	张凡